

# 北京市石景山区财政局

## 北京市石景山区政府采购信息公告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19 号）等的相关规定，现将本局对“鲁谷街道老旧小区加装和维修门禁系统工程项目（采购计划编号：SJSXM-201909016941）”的投诉案作出的处理决定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相关当事人名称

投诉人：北京睿家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启明国际大厦 A 座 9 层

法定代表人：丁斌

被投诉人 1：北京谊创恒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66 号泽洋大厦 8 层 816 室

法定代表人：刘丹

被投诉人 2：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鲁谷街道办事处

地址：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南路 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杜立明

相关供应商：北京华鼎宏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石景山区金顶北路 22 号院 2 栋 1 号一层

东门局部、4-9层天瑞德宸酒店四层 8421

法定代表人：季君杰

## 二、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鲁谷街道老旧小区加装和维修门禁系统工程

预算金额：780 万元

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招标公告：2019 年 9 月 26 日

开标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18 日上午 09:30

中标公告：2019 年 10 月 18 日

投诉事项 1. 中标企业北京华鼎宏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参保人员仅为四人，且注册地址在酒店，该企业没有任何的产品资质、施工资质。投诉事项 2. 中标企业北京华鼎宏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参保人员仅为四人，且注册地址在酒店，该企业营业执照注册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，不满足近三年要求，该企业就不具有相关经营范围，且也无同类项目业绩等要求。投诉人请求：核实投诉事项，重新评定本项目招标结果。

2019 年 11 月 7 日，我局收到北京睿家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投诉人”）递交的关于鲁谷街道老旧小区加装和维修门禁系统工程项目（采购计划编号：SJSXM-201909016941）的投诉书。经审查，本起投诉符合法律规定受理条件，我局决定予以受理，本案现已审理终结。本局于 2019 年 12 月 19

日依法作出石财采投字（2019）第9号投诉处理决定书。

### 三、处理结果

投诉事项1、2缺乏事实依据，投诉事项不成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五十六条和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第二十九条第

（二）项，我局决定如下：

驳回投诉事项1、2。对投诉人的请求不予支持。

北京市石景山区财政局

2019年12月20日

